



鹞峰 5

400010

北京鹞峰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

2024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程柏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来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来涛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两网公司或退市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四、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和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对该意见涉及事项出具了专项说明，监事会对此发表了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董事会关于2024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及《监事会关于2024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五、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无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7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2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17
第五节	公司治理	20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25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95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3037 号金中环国际商务大厦 B 座 B1321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	指	北京鹭峰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	指	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章程	指	北京鹭峰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会计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公司董事会	指	北京鹭峰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公司监事会	指	北京鹭峰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股东大会	指	北京鹭峰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 12 月 31 日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北京鹭峰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BEIJING JIUFENG SCIENCETECHNOLOGY DEVELOPMENT CO.,Ltd		
法定代表人	程柏江	成立时间	1994 年 6 月 30 日
控股股东	程柏江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程柏江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农副食品加工业（C13）-水产品加工（C136）-其他水产品 加工（C1369）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千娇牌鱼罐头、手撕鱼等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代为管理的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板块		
证券简称	鹭峰 5	证券代码	400010
进入退市板块时间	2002 年 6 月 5 日	分类情况	每周交易五次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135,000,0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国泰海通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 768 号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肖艺	联系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3037 号金中环国际商务大厦 B 座 B1321
电话	18026766523	电子邮箱	beijingjiufeng@163.com
传真	无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绿景馨园 东区 12 号楼 9 层 901- 191	邮政编码	100040
公司网址	无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61026135539		
注册地址	北京市市辖区东城区绿景馨园东区 12 号楼 9 层 901- 191		

注册资本（元）	135,00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	-------------	--------------	---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我公司目前无主营业务。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0.00	0.00	0.00%
毛利率%	0.00%	0.00%	-
归属于两网公司或退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513,125.25	-4,598,985.31	150.34%
归属于两网公司或退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078,572.75	-3,126,483.34	254.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两网公司或退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	-68.8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两网公司或退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	-46.80%	-
基本每股收益	-0.09	-0.03	184.27%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51,488.30	19,074,498.77	-99.21%
负债总计	5,263,249.19	14,290,814.48	-63.17%
归属于两网公司或退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111,760.89	4,381,182.92	-216.68%
归属于两网公司或退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09	0.03	-233.3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474.36%	8.20%	-
资产负债率%（合并）	3,474.36%	74.92%	-
流动比率	0.01	0.01	-

利息保障倍数	0	0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355.61	-418,899.58	110.59%
应收账款周转率	0.00%	0.00%	-
存货周转率	0.00%	0.00%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99.21%	-10.27%	-
营业收入增长率%	0.00%	0.00%	-
净利润增长率%	-121.39%	-83.76%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40,690.30	26.86%	41,021.11	0.22%	-0.81%
应收票据	0.00	0.00%	0.00	0.00%	0.00%
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32,639.82	21.55%	48,862.52	0.26%	-33.20%
固定资产	1,942.11	1.28%	13,558,037.92	71.08%	-99.99%
无形资产	0.00		5,411,333.91	28.37%	-100.00%
使用权资产	76,216.07	50.31%	15,243.31	0.08%	400.00%
资产合计	151,488.30	100.00%	19,074,498.77	100.00%	-99.21%
其他应付款	5,180,148.40	3419.50%	14,248,620.33	74.70%	-63.64%
流动负债	5,247,349.29	3463.86%	14,290,814.48	74.92%	-63.28%
盈余公积	7,495,393.97	4947.84%	5,475,212.53	28.70%	36.90%
所有者权益	-5,111,760.89	-3374.36%	4,783,684.29	25.08%	-206.86%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其他应收款 本期期末 32,639.82 元，上年期末 48,862.52 元，变动比例 - 33.20%，系收回员工借款所致。

固定资产 本期期末 1,942.11 元，上年期末 13,558,037.92 元，变动比例 - 99.99%，系剥离控股子公司宁夏千娇食品有限公司固定资产所致。

无形资产 本期期末 0.00 元，上年期末 5,411,333.91 元，变动比例 -100%，系剥离控股子公司宁夏千娇食品有限公司土地资产所致。

使用权资产 本期期末 76,216.07 元，上年期末 15,243.31 元，变动比例 400.00%，系计提租金所致。

其他应付款 本期期末 5,180,148.40 元，上年期末 14,248,620.33 元，变动比例 63.64%，系剥离控股子公司宁夏千娇食品有限公司对本公司的负债所致。

流动负债 本期期末 5,247,349.29 元，上年期末 14,290,814.48 元，变动比例 63.26%，系剥离控股子公司宁夏千娇食品有限公司对本公司的负债所致。

盈余公积 本期期末 7,495,393.97 元，上年期末 5,475,212.53 元，变动比例 36.90%，系剥离对控股子公司宁夏千娇食品有限公司投资产生的盈余公积所致。

所有者权益 本期期末 -5,111,760.89 元，上年期末 4,783,684.29 元，变动比例 -206.86%，系剥离控股子公司宁夏千娇食品有限公司确认投资损失资产及所致。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0.00	-	0.00	-	0.00%
营业成本	2,377,149.36		3,602,807.35		-34.02%
毛利率%	0.00%	-	0.00%	-	-
净利润	-		-		-121.39%
	11,866,882.61		5,360,213.62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本期亏损同比增加主要因控股子公司宁夏千娇食品有限公司进入破产清算程序，本年度公司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 650.67 万元，降幅达 121.39%。主要原因为公司在剥离相关资产时，确认了长期股权投资损失及其他应收款项全额坏账，上述两项损失合计减少净利润约 650.67 万元，占当期亏损总额的 54.83%。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0.00	0.00	0.00%
其他业务收入	0.00	0.00	0.00%
主营业务成本	0.00	0.00	0.00%
其他业务成本	0.00	0.00	0.00%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无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无			
合计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无			
合计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355.61	-418,899.58	110.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776.63	0.00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463.05	-63,600.00	-35.95%

现金流量分析

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为 44,355.61 元，上期是 - 418,899.58 元，变动比例 110.58% 。主要因上年同期以银行存款归还股东借款所致；
2.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 41,776.63 元，上期 0 元，变动比例 0.00% 。系控股公司年中处置固定资产残值收入，属一次性收益；
3.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 -86,463.05 元，上期 - 63,600.00 元，变动比例 - 35.95% ，系租金支付增加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的不确定性	公司没有开展实际业务，已连续多年亏损，2024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1, 513, 125. 25 元，未分配利润为-147, 607, 154. 86 元，营业收入为 0. 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的不确定性。
控股子公司宁夏千娇食品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中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宁夏千娇食品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3 日经宁夏回族自治区平罗县人民法院裁定进入破产清算程序，且宁夏千娇食品有限公司已由破产管理人接管。该事项对公司的财务状况有重大不利影响。相关公告请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网站披露的《关于子公司收到被法院裁定受理破产清算申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关于控股子公司破产清算被法院指定破产管理人并启动债权申报及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关于控股子公司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召开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关于控股子公司申请破产清算的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增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风险，更新控股子公司宁夏千娇食品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的进展。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三.二.(四)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28,996,846.00	-567%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5,470,596.51	-107%
作为第三人	0	0%
合计	34,467,442.51	-674%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临时公告索引	性质	案由	是否结案	涉案金额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案件进展或执行情况
公告编号： 2024-014	被告/被申请人	宁夏千娇食品有限公司与郑国海、浙江野娇娇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及杭州千岛湖野娇娇食品有限公司、淳安县千岛湖镇野娇娇绿色食品城股东出资纠纷一案。本案其他进展情况请详见公司在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 www.neeq.com.cn ）披露的《关于子公司重大诉讼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关于子公司重大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重大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重大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涉及诉讼开庭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是	186784元	否	二审案件受理费186784元，由被上诉人宁夏千娇食品有限公司负担。
公告编号： 2024-027	原告/申请人	宁夏千娇食品有限公司与郑国海、浙江野娇娇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及杭州千岛湖野娇娇食品有限公司、淳安县千岛湖镇野娇娇绿色食品城股东出资纠纷一案，宁夏千娇食品有限公司不服(2024)宁 02 民终 181 号民事判决，向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	是	无	否	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认为宁夏千娇食品有限公司提出的申请再审理由不能成立，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

		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已立案审查，案号为(2024)宁民申 1581 号。本案其他进展情况请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子公司重大诉讼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关于子公司重大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重大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重大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涉及诉讼开庭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关于控股子公司重大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14）、《关于子公司收到受理案件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19）。				《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一十一条第二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裁定驳回宁夏千娇食品有限公司的再审申请。
公告编号：2024-028	原告/申请人	再审申请人宁夏千娇食品有限公司与被申请人杭州千岛湖野娇娇食品有限公司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不服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23）浙 01 民终 10238 号民事判决，向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案号为（2024）浙民申 4425 号。本案其他进展情况请详见公司	是	无	否	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经审查认为，原审生效判决认定事实清楚，适用法律正确，实体处理并无不当，亦未违反法定程序，宁夏

		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 让系统网站 (www.neeq.com.cn) 披露的《重大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3-038)、《重大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0)、《公司重大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4)、《关于控股子公司资产被查封的公告(补发)》(公告编号 2024-015)、《关于子公司收到受理案件及告知合议庭成员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5)				千娇食品有限公司提出的公告编号: 2024-028 再审申请事由不能成立, 裁定驳回宁夏千娇食品有限公司的再审申请。
--	--	--	--	--	--	--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目前为止没有实际经营业务, 所以本次诉讼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暂时没有不利影响。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公司无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四) 破产重整事项

北京鹫峰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宁夏千娇食品有限公司因不能清偿到期债务, 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 已于 2024 年 8 月 6 日向宁夏回族自治区平罗县人民法院申请破产清算申请;

宁夏回族自治区平罗县人民法院 2024 年 8 月 13 日出具 (2024) 宁 0221 破申 1 号《民事裁定书》, 裁定受理宁夏千娇食品有限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

平罗县人民法院于 2024 年 9 月 29 日出具 (2024) 宁 0221 破 1 号《决定书》, 于 2024 年 10 月 8 日发布《宁夏回族自治区平罗县人民法院公告》, 指定宁夏合天律师事务所担任宁夏千娇食品有限公司破产管理人, 通知宁夏千娇食品有限公司债权人向管理人申报债权;

宁夏千娇食品有限公司已经根据平罗县人民法院的破产决定书（（2024）221 破 1 号）将公司包括公章在内的物料全部移交给破产管理人宁夏天合律师事务所，并已于 2024 年 11 月 26 日 14 时 30 分召开第一次宁夏千娇食品有限公司债权人会议。

相关公告请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网站披露的《关于子公司收到被法院裁定受理破产清算申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关于控股子公司破产清算被法院指定破产管理人并启动债权申报及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关于控股子公司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召开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关于控股子公司申请破产清算的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1,050,000	23.00%	0	31,050,000	23.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861,128	0.64%	0	861,128	0.64%
	董事、监事、高管	374,440	0.28%	0	374,440	0.28%
	核心员工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03,950,000	77.00%	0	103,950,000	77.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7,679,700	35.31%	0	47,679,700	35.31%
	董事、监事、高管	0		0		
	核心员工	0		0		
总股本		135,000,000.00	-		135,0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4,919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程柏江	48,540,828	0	48,540,828	35.96%	47,679,700	861,128	0	0
2	台山市都斛镇南坑酒厂	8,048,000	0	8,048,000	5.96%	8,048,000	0	0	0
3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500,000	0	3,500,000	2.59%	3,500,000	0	0	0
4	北京燕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270,000	0	3,270,000	2.42%	3,270,000	0	0	0
5	四川省资阳市征峰鞋业有限责任公司	2,260,000	0	2,260,000	1.67%	2,260,000	0	0	0
合计		65,618,828	0	65,618,828	0%	64,757,700	861,128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公司前五名股东中，程柏江与台山市都斛镇南坑酒厂为一致行动人。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程柏江	董事长兼总经理	男	1955年5月	2023年6月26日	2026年6月26日	48,540,828	0	48,540,828	35.96%
程诗韵	董事	女	1986年11月	2023年6月26日	2026年6月26日	374,440	0	374,440	0.28%
来涛	董事兼财务负责人	女	1972年7月	2023年6月26日	2026年6月26日	0	0	0	0%
肖艺	董事兼董事会秘书	女	1992年12月	2023年6月26日	2026年6月26日	0	0	0	0%
周来	董事	男	1993年10月	2023年6月26日	2025年1月24日	0	0	0	0%
祝志兴	董事	男	1968年12月	2023年6月26日	2026年6月26日	0	0	0	0%
杨丽华	董事	女	1985年8月	2023年6月26日	2026年6月26日	0	0	0	0%
徐宇婷	董事	女	1996年12月	2023年6月26日	2026年6月26日	0	0	0	0%
李永杰	监事长	男	1971年12月	2023年6月26日	2026年6月26日	0	0	0	0%

曾春柳	职工代表监事	女	1993年12月	2023年6月26日	2025年1月24日	0	0	0	0%
曾春桃	监事	女	1991年6月	2023年6月26日	2025年1月24日	0	0	0	0%
曾春桃	职工代表监事	女	1991年6月	2025年1月24日	2026年6月26日	0	0	0	0%

曾春桃、曾春柳、周来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的职务，于2025年1月24日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离职生效。2025年1月24日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任命曾春桃女士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2025年1月24日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任命周华进先生为公司监事。2025年1月24日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任命来涛女士为公司董事。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程柏江与程诗韵为父女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人员	11	0	6	5
销售人员	2	0	2	0
生产人员	0	0	0	0
技术人员	0	0	0	0
财务人员	4	0	2	2
员工总计	17	0	10	7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2	1
本科	8	4
专科	2	2
专科以下	5	0

员工总计	17	7
------	----	---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公司根据市场平均薪酬水平结合当地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薪酬政策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规范公司运作，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得到了进一步的加强与完善。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新发布的《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的通知和《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在会场和方式的选择上尽可能地让更多的股东能够参加股东大会，行使股东的表决权。

2、关于控股股东与公司的关系：控股股东行为规范，没有利用其特殊地位谋取额外利益；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做到“五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

3、关于董事会和董事：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要求履行职责，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能够积极参加有关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了解作为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为公司的重大事项决策尽职尽责。

4、关于监事会和监事：公司监事会严格遵循《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要求履行职责，本着对股东负责、对公司负责的精神，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性、合规性进行监督。

5、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奖励制度与激励约束机制的情况：公司实行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机制及相关的奖励制度。公司在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时，体现经营管理者的风险收入与经营业绩相结合的原则，建立较为科学的指标考核体系。公司根据考核结果实施奖惩，并对经理级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精简、高效，符合法律、法规规定。

6、关于信息披露：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和公司制定的《信息披露制度》《保密制度》的规定，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确保“公

平、公正、公开”的三公原则；并能够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大股东或公司实际控制人的详细资料和股份的变化情况。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1、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列席了公司召开的所有董事会与股东大会，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和会议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同时对公司各项重大经营决策进行了咨询和监督，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的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能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进行规范运作，能够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和授权。报告期内公司决策程序合法，建立了规范和完善的内控管理制度。公司董事及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没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公司董事会出具了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进行了认真审核，并提出了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1）监事会对本次董事会出具的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所涉事项的专项说明无异议。

（2）本次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公司实际情况。监事会将督促董事会推进相关工作，解决非标准无保留审核意见所涉及的事项及问题，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本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与关联方等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上是分离、独立的。

1、公司未实际开展业务。

2、公司资产完整，公司产权关系明确。股东注入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产权清晰。

3、公司人员独立，在人员关系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属专职，未在控股股东单位兼职。公司所有董事、监事均通过合法程序选举产生，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均由董事会直接聘任，各级管理人员由总经理办公会聘任，公司拥有独立的人事任免权。

4、公司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开设银行账户，不存在将资金存入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财务公司或结算中心账户的情况；公司的财务决策均系独立作出，不存在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干预本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独立纳税。

5、公司机构独立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他内部机构独立运作，机构设立完整独立。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相关法规的要求，对于公司重要的人事变动、对外投资、融资、 关联交易、担保等事项都按规定程序规范运作并进行相应的评估。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强调事项段 ☐其他事项段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国府审字（2025）第 01010152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滨惠北一街 3 号院 1 号楼 1 层 1-8-379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28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张鑫	霍浩波	（姓名 3）	（姓名 4）
	1 年	1 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是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5 万			
审计报告正文：				

北京鹭峰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鹭峰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鹭峰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鹭峰科技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北京鹭峰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所述，鹭峰科技公司 2024 年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11,513,125.25 元，连续多年无营业收入，且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资产 73,330.12 元，流动负债 5,247,349.19 元，流动资产低于流动负债。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鹭峰科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 其他信息

鹭峰科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鹭峰科技公司 2024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鹭峰科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鹭峰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鹭峰科技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鹭峰科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鹭峰科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鹭峰科技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鹭峰科技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鑫

中国注册会计师：霍浩波

中国·北京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40,690.30	41,021.1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3	32,639.82	48,862.5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3,330.12	89,883.6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六、5	1,942.11	13,558,037.92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六、6	76,216.07	15,243.31
无形资产	六、7		5,411,333.9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8,158.18	18,984,615.14
资产总计		151,488.30	19,074,498.7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9	5,500.00	10,360.18
应交税费	六、10		3,851.05
其他应付款	六、11	5,180,148.40	14,248,620.3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12	61,700.79	27,982.92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247,349.19	14,290,814.4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六、13	15,900.00	0.0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900.00	
负债合计		5,263,249.19	14,290,814.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14	135,000,000.00	13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15	7,495,393.97	5,475,212.5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16	-147,607,154.86	-136,094,029.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111,760.89	4,381,182.92
少数股东权益			402,501.3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111,760.89	4,783,684.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1,488.30	19,074,498.77

法定代表人：程柏江
来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来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0,690.30	36,581.4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十三、1	32,639.82	8,609,813.5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3,330.12	8,646,394.9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2		39,020,181.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942.11	3,700.5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6,216.07	15,243.31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8,158.18	39,039,125.31
资产总计		151,488.30	47,685,520.2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5,500.00	6,010.18
应交税费			
其他应付款		5,180,148.40	3,878,000.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1,700.79	27,982.92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247,349.19	3,911,993.1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5,900.0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900.00	
负债合计		5,263,249.19	14,290,814.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35,000,000.00	13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7,495,393.97	7,495,393.97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7,607,154.86	-98,721,866.8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111,760.89	4,783,684.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1,488.30	47,685,520.25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0.00	0.00
其中：营业收入		0.00	0.0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377,149.36	3,602,807.35
其中：营业成本		2,377,149.36	3,602,807.3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17	127,165.04	254,330.0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六、18	2,246,187.42	3,344,496.4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六、19	3,796.90	3,980.87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六、20		521.4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21	175,192.3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 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 列）	六、22	-9,230,373.08	283.5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 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23	434,552.5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866,882.61	-3,602,002.31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六、24		1,758,211.3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866,882.61	-5,360,213.62
减：所得税费用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866,882.61	-5,360,213.62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53,757.36	-761,228.31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513,125.25	-4,598,985.3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866,882.61	-5,360,213.62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513,125.25	-4,598,985.31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53,757.36	-761,228.31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四、2	-0.09	-0.03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四、2	-0.09	-0.03

法定代表人：程柏江
来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来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630,957.67	672,211.9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3,775.85	3,803.30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230,373.08	283.5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9,020,181.4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885,288.04	-675,731.69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8,885,288.04	-675,731.69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885,288.04	-675,731.6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8,885,288.04	-675,731.6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24	2,054,004.87	1,494,741.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54,004.87	1,494,741.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7,757.70	484,391.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63,582.52	254,330.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24	1,518,309.04	1,174,920.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9,649.26	1,913,641.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355.61	-418,899.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1,776.6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776.6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776.63	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6,463.05	63,6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463.05	63,6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463.05	-63,6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0.81	-482,499.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021.11	523,520.6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690.30	41,021.11

法定代表人：程柏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来涛

会计机构负责

人：来涛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52,632.90	982,527.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52,632.90	982,527.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7,781.96	350,745.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7,142.04	1,050,414.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84,924.00	1,401,159.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708.90	-418,632.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600.00	63,6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600.00	63,6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600.00	-63,6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08.90	-482,232.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581.40	518,813.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690.30	36,581.40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5,000,000.00								5,475,212.53		- 136,094,029.61	402,501.37	4,783,684.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5,000,000.00								5,475,212.53		- 136,094,029.61	402,501.37	4,783,684.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20,181.44		-11,513,125.25	- 402,501.37	-9,895,445.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513,125.25	- 353,757.36	- 11,866,882.6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020,181.44				-48,744.01	1,971,437.43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2,020,181.44				-48,744.01	1,971,437.43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35,000,000.00								7,495,393.97		- 147,607,154.86		-5,111,760.89
---------	----------------	--	--	--	--	--	--	--	--------------	--	---------------------	--	---------------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5,000,000.00								5,475,212.53		-131,495,044.30	1,163,729.68	10,143,897.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5,000,000.00								5,475,212.53		-131,495,044.30	1,163,729.68	10,143,897.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98,985.31	-761,228.31	-5,360,213.62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98,985.31	-761,228.31	-5,360,213.6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35,000,000.00							5,475,212.53		-	402,501.37	4,783,684.29
										136,094,029.61		

法定代表人：程柏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来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来涛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5,000,000.00								7,495,393.97		-98,721,866.82	43,773,527.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5,000,000.00								7,495,393.97		-98,721,866.82	43,773,527.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8,885,288.04	- 48,885,288.04
（一）综合收益总额											-48,885,288.04	- 48,885,288.0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35,000,000.00								7,495,393.97		- 147,607,154.86	-5,111,760.89

项目	2023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5,000,000.00								7,495,393.97		- 98,046,135.13	44,449,258.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5,000,000.00								7,495,393.97		- 98,046,135.13	44,449,258.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75,731.69	-675,731.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675,731.69	-675,731.6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35,000,000.00							7,495,393.97		-	43,773,527.15	
										98,721,866.82		

北京鹭峰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北京鹭峰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 1994年6月30日在北京市东城区注册成立, 北京市东城区绿景馨园东区12号楼9层901-191。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统称“本集团”) 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物业管理;有关房地产、广告方面的信息咨询;租赁房屋;人才培养;销售电子计算机及外部设备、通讯设备、百货、金属材料、建筑材料、化工轻工材料、五金交电化工、机械电器设备(汽车除外)、包装材料;旅游项目开发;旅游咨询;组织文化、体育交流活动;计算机网络集成;家庭服务(不符合家政服务通用要求不得开展经营活动);销售食品;工程设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销售食品、工程设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4月28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和投资性房地产外, 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

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鹭峰科技公司 2024 年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11,513,125.25 元，连续多年无营业收入，且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资产 73,330.12 元，流动负债 5,247,349.19 元，流动资产低于流动负债。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鹭峰科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为保证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公司根据目前实际情况，拟采取下列措施：

1、资本运作方面：不断完善公司自身各方面的能力，利用自身的优势，尽一切努力寻求公司重组转型的机会来改善公司的现状。

2、资金保证：一方面盘活现有资产和积极寻求资金拆借，另一方面公司也吸引投资者投入，扩充公司的融资渠道。公司也正在推进定向增发意向协议的进度，解决资金问题。实际控制人程柏江先生也承诺择机注入有价值的经营业务，促进公司经营改善。

3、公司股东对公司的财务支持：实际控制人程柏江先生承诺，未来继续对本公司予以财务支持，在公司出现经营困难时无条件以个人资金向公司提供无息的运营资金补充，不会导致公司因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发生。

通过上述措施，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集团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3“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5、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本集团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

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3“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3“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

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3“长期股权投资”（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集团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集团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③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含减值）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当期平均汇率/当期加权平均汇率折算。期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期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

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期初数和上期实际数按照上期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

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

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6）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以外汇远期合同、商品远期合同和利率互换，分别对汇率风险、商品价格风险和利率风险进行套期。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0、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集团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集团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应收票据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 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 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不同组合，依据同“应收账款”

本集团按应收账款的初始入账时间作为计算账龄的初始起点/本集团按应收票据的逾期时间计算账龄

本集团按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当某项应收票据信用风险特征不同于划分的既有组合特征时，本集团将其单独作为一个风险组合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②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本集团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集团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应收账款是本集团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的权利。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关联方企业

本集团按应收账款的初始入账时间作为计算账龄的初始起点/

本集团按应收账款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当某项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信用风险特征不同于划分的既有组合特征时，本集团将其单独作为一个风险组合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③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押金、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应收备用金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其他应收款组合 5	应收政府补助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6	关联方往来
其他应收款组合 7	应收往来款及其他

本集团按其他应收款的初始入账时间作为计算账龄的初始起点/本集团按其他应收款的逾期时间计算账龄

本集团按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当某项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特征不同于划分的既有组合特征时，本集团将其单独作为一个风险组合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等，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营业周期的合同履约成本也列报为存货。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2)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2、 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集团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集团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

“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集团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2)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集团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3、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

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

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

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4、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9.50
办公家具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4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4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8 “长期资产减值”。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8 “长期资产减值”。

不同类别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16、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其中，本集团依据 PPP 项目合同将对价索取权确认为无形资产的部分，也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7、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

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8 “长期资产减值”。

18、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

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9、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0、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集团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1、 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2、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3、 收入

本集团收入确认的总体原则和计量方法如下：

（1）识别履约义务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集团将向客户转让商品（包括劳务，下同）的承诺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分两种情况识别单项履约义务：一是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者商品的组合）的承诺。二是本集团向客户转让一系列实质相同且转让模式相同的、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

（2）确定交易价格

本集团按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3）收入确认时点及判断依据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4、 合同成本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根据其流动性，分别列报在存货、其他流动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除非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

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的，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

发生的其他成本；（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集团对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集团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1）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25、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6、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

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7、 租赁

租赁是指本集团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建筑物。

①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 后续计量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14“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

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8、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2023年10月25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2023〕2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7号”）。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17号明确：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

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该解释规定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及部分期初信息。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该解释规定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2023年8月1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

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2024年12月6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18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五、 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13%、3%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5%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计缴
水利基金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0.07%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的规定，并经北京市怀柔区国家税务局怀柔国税复[2003]3335号文件确认，从2003年1月1日起种植销售农作物取得的收入免征增值税。

2、经北京市怀柔区地方税务局怀地税免字[2005]第196号文件批准，公司种植业所得税从2004年1月1日起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2024年1月1日，“期末”指2024年12月31日，“上期期末”指2023年12月31日，“本期”指2024年度，“上期”指2023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0,093.83	34,558.67
银行存款	596.47	6,462.44
其他货币资金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合 计	40,690.30	41,021.1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64,513.03
小 计		64,513.03
减：坏账准备		64,513.03
合 计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 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 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					
账龄组合					
合 计		—		—	

(续)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4,513.03	100.00	64,513.03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					
账龄组合					
合 计	64,513.03	—	64,513.03	—	

①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项目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合计	—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	64,513.03	- 64,513.03				
合计	—	—	—	—	—	—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无。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无

3、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269,976.96	55,826.58
小 计	9,269,976.96	55,826.58
减：坏账准备	9,237,337.14	6,964.06
合 计	32,639.82	48,862.52

(1)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683,614.92	21,585.56
1 至 2 年	465,651.02	
2 至 3 年		2,000.00
3 至 4 年	2,000.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8,118,711.02	32,241.02
小 计	9,269,976.96	55,826.58
减：坏账准备	9,237,337.14	6,964.06
合 计	32,639.82	48,862.52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21,585.56
押金	34,241.02	34,241.02
往来款	9,235,735.94	
小 计	9,269,976.96	55,826.58
减：坏账准备	9,237,337.14	6,964.06
合 计	32,639.82	48,862.52

③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230,435.94	99.57	9,230,435.94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账龄组合	39,541.02	0.43	6,901.20	17.45	32,639.82
合 计	9,269,976.96	—	9,237,337.14	—	32,639.82

(续)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账龄组合	55,826.58	100.00	6,964.06	12.47	48,862.52
合 计	55,826.58	——	6,964.06	——	48,862.52

A. 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名 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 额	坏账准 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 例	计提理 由
宁夏千 娇食品 有限公 司			9,230,435.94	9,230,435.94	100.00%	预计无 法收回
合 计			9,230,435.94	9,230,435.94		

B.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项目

名 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39,541.02	6,901.20	17.45
合 计	39,541.02	6,901.20	17.45

C. 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6,964.06			6,964.06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2.86		9,230,435.94	9,230,373.0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901.20		9,230,435.94	9,237,337.14

④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	6,964.06	9,230,373.08				9,237,337.14
合 计	6,964.06	9,230,373.08				9,237,337.14

⑤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无。

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 收款期末 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宁夏千娇食品有 限公司	往来款	9,230,435.94	1 年以 上	99.57	9,230,435.94
北京城乡华文企 业管理服务有限 公司	押金	32,241.02	5 年以 上	0.35	6,448.20
利萍	往来款	5,300.00	1 年以 内	0.06	53.00
北京市创富春天 商务服务有限公 司第四分公司	押金	2,000.00	3-4 年	0.02	400.00
合 计	——	9,269,976.96	——	100.00	9,237,337.14

4、存货

（1）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包装物			
合 计			

项 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包装物	452,053.80	452,053.80	
合 计	452,053.80	452,053.80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 额
		计提	其 他	转回或 转销	其他	
包装物	452,053.80				452,053.80	
合 计	452,053.80				452,053.80	

5、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942.11	13,558,037.92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1,942.11	13,558,037.92

(1)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 物	机器设备	办公家具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0,429,035.68	6,307,223.4 3	138,705.16	36,874,964.27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在建工程转 入				
(3) 企业合并增 加				
3、本期减少金额	30,429,035.68	6,307,223.4 3	51,153.16	36,787,412.27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	30,429,035.68	6,307,223.4 3	51,153.16	36,787,412.27
4、期末余额			87,552.00	87,552.0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7,194,487.83	5,989,991.5 8	132,446.94	23,316,926.35
2、本期增加金额			1,758.45	1,758.45
(1) 计提			1,758.45	1,758.45
3、本期减少金额	17,194,487.83	5,989,991.5 8	48,595.50	23,233,074.91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	17,194,487.83	5,989,991.5 8	48,595.50	23,233,074.91
4、期末余额			85,609.89	85,609.89

项 目	房屋及建筑 物	机器设备	办公家具	合 计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942.11	1,942.11
2、期初账面价值	13,234,547.85	317,231.85	6,258.22	13,558,037.92

6、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11,710.19	211,710.19
2、本期增加金额	121,945.71	121,945.71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333,655.90	333,655.9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96,466.88	196,466.88
2、本期增加金额	60,972.95	60,972.95
（1）计提	60,972.95	60,972.95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 计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257,439.83	257,439.8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6,216.07	76,216.07
2、期初账面价值	15,243.31	15,243.31

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395,900.00	7,395,900.00
2、本期增加金额		
（1）购置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合 计
3、本期减少金额	7,395,900.00	7,395,900.00
（1）处置		
（2）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3）其他	7,395,900.00	7,395,900.00
4、期末余额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984,566.09	1,984,566.09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984,566.09	1,984,566.09
（1）处置		
（2）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3）其他	1,984,566.09	1,984,566.09
4、期末余额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合 计
1、期末账面价值		
2、期初账面价值	5,411,333.91	5,411,333.91

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资产

无

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851.21	346,943.72	350,294.93	5,500.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508.97	11,338.24	12,847.21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10,360.18	358,281.96	363,142.14	5,500.0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350.00	331,837.68	330,687.68	5,500.00
2、职工福利费				
3、社会保险费	4,501.21	15,106.04	19,607.25	
其中：医疗保险费	4,462.78	14,043.08	18,505.86	
工伤保险费	38.43	1,062.96	1,101.39	
4、住房公积金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 计	8,851.21	346,943.72	350,294.93	5,500.0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463.29	11,338.24	12,801.53	
2、失业保险费	45.68		45.68	
3、企业年金缴费				
合 计	1,508.97	11,338.24	12,847.21	

10、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851.05
合 计		3,851.05

11、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180,148.40	14,248,620.33
合 计	5,180,148.40	14,248,620.33

(1)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5,180,148.40	14,248,620.33
合 计	5,180,148.40	14,248,620.33

②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程柏江	5,180,148.40	未到偿还期
合 计	5,180,148.40	—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六、13）	61,700.79	27,982.92
合 计	61,700.79	27,982.92

13、 租赁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79,500.00	31,365.05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899.21	3,382.13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六、12）	61,700.79	27,982.92
合 计	15,900.00	

14、 股本（单位：万股）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3,500.00						13,500.00

15、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 积	5,475,212.53	2,020,181.44		7,495,393.97
合 计	5,475,212.53	2,020,181.44		7,495,393.97

16、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上期	本期
调整前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136,094,029.61	-131,495,044.3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36,094,029.61	-131,495,044.3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513,125.25	-4,598,985.3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7,607,154.86	-136,094,029.61

17、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56,955.44	113,910.88
土地使用税	70,209.60	140,419.20
合 计	127,165.04	254,330.08

18、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70,584.38	577,631.89
折旧费	1,025,150.52	1,551,134.23
办公费	22,254.32	8,163.80
小车费用	293.82	5,127.68
差旅费	30,426.30	122,343.20
水电气费	18,309.70	27,510.35
无形资产摊销	98,387.91	147,918.00
中介费	570,300.00	900,688.00
其他	10,480.47	3,979.25
合 计	2,246,187.42	3,344,496.40

19、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3,355.08	3,382.13
减：利息收入	147.13	188.26
手续费支出	588.95	787.00
合 计	3,796.90	3,980.87

20、 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稳岗补贴		521.46
合 计		521.46

21、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投资收益	175,192.33	
合 计	175,192.33	

注：本期投资收益产生的原因主要为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宁夏千娇期初长投成本调整所致。

22、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9,230,373.08	283.58
合 计	-9,230,373.08	283.58

23、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434,552.50		-434,552.50
合 计	-434,552.50		-434,552.50

24、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诉讼赔偿款		1,758,211.31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合 计		1,758,211.31	

25、 现金流量表项目

（1）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往来款	2,053,857.74	1,494,553.65
利息收入	147.13	188.26
合 计	2,054,004.87	1,494,741.91

②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	504,914.92	1,174,133.35
往来款	1,077,420.73	
财务费用-手续费	588.95	787.00
合 计	1,582,924.60	1,174,920.35

（2）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租金	86,463.05	63,600.00
合 计	86,463.05	63,600.00

2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①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866,882.61	-5,360,213.62
加：资产/信用减值准备	9,230,373.08	-283.5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58.45	1,479,999.33
使用权资产折旧	60,972.95	71,134.90
无形资产摊销		147,918.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355.08	3,382.1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5,192.3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53,199.36	-472,892.6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443,170.35	3,712,055.93
其他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355.61	-418,899.58
②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0,690.30	41,021.1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1,021.11	523,520.6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0.81	-482,499.58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①现金	40,690.30	41,021.11
其中：库存现金	40,093.83	34,558.6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96.47	6,462.4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②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③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690.30	41,021.1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7、 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①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情况参见本附注六、6、13。

② 计入本年损益情况

项 目	计入本年损益	
	列报项目	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	财务费用	3,355.08

七、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公司的风险水平。本公司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本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金融机构，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应收账款的债务人为分布于不同行业和地区的客户。本公司持续对应收账款的财务状况实施信用评估，并在适当时购买信用担保保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4)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本公司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公司利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费用，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八、 合并范围的变更

1、处置子公司

(1)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 价款	股权处置 比例 (%)	股权处置 方式	丧失控 制权的 时点	丧失控制 权时点的 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 处置投资对 应的合并报 表层面享有 该子公司净 资产份额的 差额	丧失 控制 权之 日剩 余股 权的 比例 (%)	丧失控制权之 日剩余股权的 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 权之日剩 余股权的 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 值重新计量 剩余股权产 生的利得或 损失	丧失控制 权之日剩 余股权公 允价值的 确定方法 及主要假 设	与原子公司 股权投资相 关的其他综 合收益转入 投资损益或 留存收益的 金额
宁夏千娇 食品有限 公司	0.00	83.75	破产	2024 年 8 月 30 日	控制权 转移	175,192.33	0.00	- 39,020,181.44	-	-	账面 价值	-

九、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宁夏千娇食品有限公司	宁夏回族自治区	宁夏回族自治区	罐头（畜禽水产罐头）饼干生产、销售	83.75		增资

注：宁夏千娇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资不抵债，已明显丧失清偿能力为由，公司向宁夏回族自治区平罗县人民法院提交了对宁夏千娇的破产清算申请，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3 日收到宁夏千娇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民事裁定书》【（2024)宁 0221 破申 1 号】，宁夏回族自治区平罗县人民法院裁定受理了上述破产清算申请事项。至此宁夏千娇食品有限公司移交管理人，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

十、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八、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2、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集团关系
程柏江	实际控制人、董事
陈峰	董事长、总经理
肖艺	母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
来涛	母公司财务负责人
周来	母公司董事
程诗韵	母公司董事
祝志兴	董事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集团关系
杨丽华	母公司董事
徐宇婷	母公司董事
曾春柳	母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曾春桃	母公司监事
李永杰	监事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程柏江	5,180,148.40	6,297,629.67
合 计	5,180,148.40	6,297,629.67

十一、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报出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269,976.96	8,616,777.60
小 计	9,269,976.96	8,616,777.60
减：坏账准备	9,237,337.14	6,964.06
合 计	32,639.82	8,609,813.54

(1)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683,614.92	487,236.58
1 至 2 年	465,651.02	
2 至 3 年		2,000.00
3 至 4 年	2,000.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8,118,711.02	8,127,541.02
小 计	9,269,976.96	8,616,777.60
减：坏账准备	9,237,337.14	6,964.06
合 计	32,639.82	8,609,813.54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21,585.56
押金	34,241.02	34,241.02
往来款	9,235,735.94	8,560,951.02
小 计	9,269,976.96	8,616,777.60
减：坏账准备	9,237,337.14	6,964.06
合 计	32,639.82	8,609,813.54

③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230,435.94	99.57	9,230,435.94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账龄组合	39,541.02	0.43	6,901.20	17.45	32,639.82
关联方组合					
合 计	9,269,976.96	——	9,237,337.14	——	32,639.82

(续)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 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 准备					
其中：					
账龄组合	55,826.58	0.65	6,964.06	12.47	48,862.52
关联方组合	8,560,951.02	99.35			8,560,951.02
合 计	8,616,777.60	——	6,964.06	——	8,609,813.54

A.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项目

名 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39,541.02	6,901.20	17.45
合 计	39,541.02	6,901.20	17.45

B. 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 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 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已发生信用减 值）	
2024 年 1 月 1 日 余额	6,964.06			6,964.06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2.86		9,230,435.94	9,230,373.0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901.20		9,230,435.94	9,237,337.14

④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	6,964.06	9,230,373.08				9,237,337.14
合 计	6,964.06	9,230,373.08				9,237,337.14

⑤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无。

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宁夏千娇食品有限公司	往来款	9,230,435.94	1 年以上	99.57	9,230,435.94
北京城乡华文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押金	32,241.02	5 年以上	0.35	6,448.20
利萍	往来款	5,300.00	1 年以内	0.06	53.00
北京市创富春天商务服务有限公司第四分公司	押金	2,000.00	3-4 年	0.02	400.00
合 计	—	9,269,976.96	—	100.00	9,237,337.14

2、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9,020,181.44	39,020,181.44		39,020,181.44		39,020,181.4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39,020,181.44	39,020,181.44		39,020,181.44		39,020,181.44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 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宁夏千娇食品有限公司	39,020,181.44				39,020,181.44			39,020,181.44
合计	39,020,181.44				39,020,181.44			39,020,181.44

十四、补充资料

1、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34,552.5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 计	-434,552.50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0.09	-0.09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0.08	-0.08

北京鹭峰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请填写具体原因 ☒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34,552.5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434,552.50
减：所得税影响数	-108,638.1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25,914.38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